

生科院醫藥化學暨生物科技碩士班申請碩士學位論文考試須知

- 一、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日期：每學期日期不同，通常為開學日至期中考結束，請務必詳查教務處公告之行事曆。(請先至學生資訊系統【D.1.02.英文姓名維護】登上英文姓名，待論文考試申請通過後請維護學位論文資料【D.1.41.學位論文資料維護】，論文中英文題目若有修改，請隨時上網更新)。
- 二、提出學位論文考試申請，須檢附下列資料(請備齊資料給指導老師蓋章後送院辦彙整)：
 - (一)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：請至學生資訊系統【D.1.42.論文口試申請與委員維護】列印。
 - (二)成績單乙份(是歷年成績單，不是學期/學年成績單，請至教務處繳費列印正本，不是用網路自行列印)。
 - (三)論文初稿乙本(含摘要)(要 word 檔，寫成碩士論文格式，不要用 ppt 檔)。
 - (四)「[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](#)」紙本比對結果(需有學生及指導教授簽名)，並於學生資訊系統 D.1.42 中「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」欄位填寫比對結果。
 - (五)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」總測驗之修課證明(105 學年度前入學不適用)。
 - (六)請至學生資訊系統【D.1.45.學術研討會發表維護】登錄研討會發表資訊，上傳相關證明文件或照片組存查。
- 三、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核定通過口試委員名單(約一星期)後，即可與口試委員們商定口試日期，**口試至遲須於 1 月 31 日(第 1 學期)或 7 月 31 日(第 2 學期)前完成。**
- 四、口試日期及地點由研究生與指導教授敲定(若要使用院上討論室，請儘早至院辦登記)。並領取校方核發之(1)[委員聘函](#)，連同口試當天所須使用之(2)[碩士論文](#)一併放入(3)[學校公文封](#)(請先貼/寫妥口試委員姓名)交給各口試委員，記得須提前 2 至 3 星期送出。如果校外委員是開車來，至遲在三天前要替委員辦理「[車輛進入校園許可證](#)」申請手續(需要知道車牌號碼及手機號碼)，以利委員在校內停車。
- 五、口試當天須準備(1)[論文考試程序表](#)(列印參加口試委員之份數)(2)[論文合格通過證明一式 3 份](#)(3)[論文考試評分表](#)(列印參加口試委員之份數)(4)[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一式 2 份](#)(以上表單請至學生資訊系統【D.1.42.論文口試申請與委員維護】列印)(5)[校外人士簽收收據](#)-給校外教師簽名。以上表件，請務必牢記口試當天要攜至會場。
- 六、口試委員的論文指導費、論文審查費及交通費等，由院辦負責申請。經費申請給付原則如下：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指導教授 | 論文指導費 | 4,000 元 | |
| 口試委員 | 論文審查費(校內) | 1,000 元 | 不分平日或假日 |
| | 論文審查費(校外) | 2,000 元 | |
| | 交通費(校外) | 檢附憑證 核實報支 | 以任職教學單位之距離為限， 計程車費不予報支 |
| 口試當天考生須備好茶點，每位口試委員餐點費 60 元(碩士班：3 位)，索取收據或發票(統一編號：76001900 抬頭：高雄醫學大學)至院辦公室處，會再將預付款申請補還給您 | | | |

- 七、研究生請於口試後將校外委員填妥之收據交由院辦申請付款，經費核准後會直接匯入口試

委員帳戶（請款流程約 1 個月）。如交通費有憑證或車票票根，請記得於口試當天給老師回郵信封，請老師回去後將憑證寄回。

八、校內委員之論文口試費用於口試完畢，申請後匯入教師帳戶。

九、口試完畢後，請指導教授將論文考試評分表共 3 份及口試結果通知書共 2 份（確認論文題目正確）送至院辦給院長簽章，以利將口試成績送至教務處。

十、論文修改完成後請指導教授及院長簽署論文修正完成證明（可於學生資訊系統【D.1.42. 論文口試申請與委員維護】列印），且**必須於第 2 學期註冊前（第 1 學期口試者）或 8 月底（第 2 學期口試者）前完成離校手續領取學位證書。**

十一、請上「[本校電子學位論文系統](#)」上傳書目資料及全文檔案：

（一）首次登錄需先至[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\(NDLTD in Taiwan\)](#)以**學校信箱註冊帳號**，驗證完成後即可以註冊之帳號由論文系統中「申請建檔帳號」登錄。上傳論文後經圖書館審核通過後（通常在下一個工作天即會處理）。若有問題，請電洽圖書資訊處讀者服務組，分機 2133 轉 73 或erm@kmu.edu.tw。

（二）傳論文作業中，須印出「學位論文授權書」，確認內容無誤後，簽名並押上當天日期，拍照或掃描上傳至學位論文系統（原稿不需裝訂到紙本論文內，但須繳回圖書館）。

「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」（可於學位論文系統首頁下載），需裝訂於紙本論文內。如有申請專利（建議書目需延後公開）、或紙本論文要申請延後公開，請另填寫「紙本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」（可於學位論文系統首頁下載，**在論文提交時需一併上傳到系統**），需裝訂於紙本論文內。

十二、請上高雄醫學大學首頁校友專區快速連結，進入「[畢業生流向資訊平台](#)」，登錄完成畢業生資料。

十三、**紙本論文需繳交給圖書館 2 本（正本）及院辦 1 本（院辦存檔）。**論文修正完成證明請連同紙本論文送至圖書館。

十四、帶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領取學位證書。

預祝您畢業順利！

生科院醫藥化學暨生物科技碩士班 謹啟